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5,851.00	5,851.00	0.00	0.00		
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	5,840.00	5,840.00	0.00	0.00		
运行经费-发展和改革机构运行保障工作经费	182.30	182.3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全面加强经济监测运行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规范我区财政性投资项目管理，进一步激发经济活力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深入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。同时，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，补充各项经费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形成《海珠区十件民生实事候选项目》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份,年度指标值:1份;;2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召开经济工作会议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大于2场,年度指标值:大于2场;;3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财政投资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三方评估报告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完成,年度指标值:完成；
节能工作经费	50.00	50.0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我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“双控”工作，推动我区公共机构及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资源节约工作深入开展，促进节能减排和碳达峰相关研究，促进生态文明城区建设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能源审计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4家,年度指标值:4家;;2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参与节能考核单位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家,年度指标值:10家；
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经费	1,170.00	1,170.0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本项目，统筹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和供应，为区属单位、防疫酒店提供物资保障。	1、3-满意度指标,31-服务对象满意度,服务对象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物资使用单位满意度,年度指标值:大于等于90%;;2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疫情期间为区政府各单位提供防疫物资保障覆盖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加强物资的质量管理，保障物资供应。;年度指标值:95%;;3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购入物资合格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加强物资的质量管理，保障物资供应。;年度指标值:100%;;4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提供保障物资的及时性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及时提供疫情防控物资保障。;年度指标值:及时；
粮食风险基金	4,300.00	4,300.00	0.00	0.00	-通过开展本项目，完成区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、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，100%完成年度储备粮轮换任务。	1、1-产出指标,12-质量指标,储备粮质量检验合格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,年度指标值:100%;;2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储备任务完成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,年度指标值:100%;;3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储备粮轮换情况检查次数与安全生产检查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20次,年度指标值:20次;;4、3-满意度指标,31-服务对象满意度,服务对象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97%,年度指标值:97%;

应急救灾物资储备经费	50.00	50.00	0.00	0.00	-通过开展此项目，为全区18条街道在应急响应状态下提供物资保障，完成区救灾物资储备目标任务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仓库租用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处,年度指标值:1处；,2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购入物资合格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,年度指标值:100%；
运行经费-购置经费	1.20	1.2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为局工作人同提供物资保障，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。	1、3-满意度指标,31-服务对象满意度,服务对象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满意,年度指标值:满意；
运行经费-编外人员聘用经费	16.50	16.5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购买后勤服务，加强后勤保障力量，提升后勤保障能力，为干部职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。	1、3-满意度指标,31-服务对象满意度,服务对象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满意,年度指标值:满意；
海珠区社会粮情调查和考评奖励	10.00	10.00	0.00	0.00	通过做好全区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，提高辖区粮食监管和应急保障能力，确保辖区粮食安全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储备粮油质量检验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,年度指标值:100%；
海珠区农副产品价格调控补贴	60.00	60.00	0.00	0.00	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，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，减轻物价上涨对辖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。依托农副产品价格调控项目库单位，完成农副产品价格调控，引导市场价格平稳运行，实现稳价惠民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资金实际支出率(%)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,年度指标值:100%；
广州市海珠区价格认定中心	6.00	6.00	0.00	0.00		
运行经费-价格认定经费	6.00	6.00	0.00	0.00	通过提出机关提出的价格认定协助，对符合条件的价格认定协助书出具价格认定结论，提高价格认定工作质量，确保司法公正、维护行政执法公正、保障政府机关依法履行公务、维护社会稳定发展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价格认定业务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大于95%,年度指标值:大于95%；
广州市海珠区产业与重点建设项目促进中心	5.00	5.00	0.00	0.00		
运行经费-产业及重点项目工作经费	5.00	5.00	0.00	0.00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完成上级产业补助项目验收工作，开展招商引资，协调产业项目存在问题。	1、1-产出指标,11-数量指标,推动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资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完成,年度指标值:完成；